

证券代码：871528

证券简称：广山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潘庆崇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东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名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胡四明因个人工作安排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：

关联交易类型	交易方	预计发生额
购买原材料	南雄九盾化工有限公司	8,000,000.00 元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广东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股东无须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广东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10 日